

公告编号：2025-020

证券代码：833300

证券简称：利树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5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赵忠斌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半年报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 -330,061,998.87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383,593,750.00 元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根据本次换届选举结果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股转系统要求，按照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0 日